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anLian 连连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8)

關於一名控股股東所持股份被司法凍結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近日獲悉，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呂鐘霖先生所持本公司20,200,560股非上市股份（「非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87%）被司法凍結（「凍結」）。凍結乃由杭州市余杭區人民法院等機構執行。凍結期限最長至2028年3月27日。非上市股份無法在香港二級市場進行交易，亦不屬於本公司於2025年4月1日公告的股份購回計劃的回購範圍。

董事會確認，據董事會所深知，凍結乃由呂鐘霖先生本人所涉民事案件糾紛所導致。

於本公告日期，呂鐘霖先生直接持有92,316,555股非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56%。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一致行動協議，呂鐘霖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本公告日期，章徵宇先生、杭州創連致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呂鐘霖先生及肖瑟秋女士合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6.59%權益，並仍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董事會認為，凍結不會導致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士變更，以及凍結並無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乃因凍結與本公司無關且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正常業務營運、企業管治及日常管理產生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關注上述事宜的後續進展並及時履行其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章徵宇

香港，2025年4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章徵宇先生、辛潔先生、魏萍女士、朱曉松先生及王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un Chang先生、黃志堅先生及林蘭芬女士。